

教育部 113 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進階工作坊」

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依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臺教學（五）字第 1132801790A 號令修正發布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校園輔導在霸凌防制上扮演著重要角色，能預防霸凌的發生，並及時介入改善情況。因此，針對輔導人員（包括專輔教師、兼輔教師、認輔教師）辦理霸凌輔導工作坊實有必要。課程內容包括「針對（疑似）霸凌者的輔導」、「針對（疑似）受凌者的輔導」、旨在對涉入校園霸凌的主要角色進行輔導。透過分組討論和模擬練習，讓參與者實際應對教育現場可能遇到的各類情況，並由講師及學員共同探討和演示多種解決方案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
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中山大學教育所暨師資培育中心

肆、活動時間及地點：

一、活動時間：民國 113 年 8 月 22 日（四）上午 9 時 0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蓮潭國際會館（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 801 號）。

伍、研習內容：（如附件一）

一、工作坊（一）：針對（疑似）行為人的輔導

二、工作坊（二）：針對（疑似）被行為人的輔導

陸、參加對象：

一、全國各級學校輔導教師（含專輔教師、兼輔教師及認輔教師）及心理師等優先錄取。

二、本場次名額 150 名（如報名人數超過名額時，將由承辦單位決定錄取人員）。錄取人員於活動前 3-5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參訓人員公差假辦理。

柒、一般行政：

- 一、本研習會一律採用網路報名方式，請逕至以下網站進行報名或以 QR code 掃瞄報名。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8/14 (三) 16:00 截止。

<https://forms.gle/XZdmxGzRjg8K8HqJ6>



- 二、本活動有安排接駁車，亦歡迎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會場（會場交通路線資訊請參閱附件二）。
- 三、本研習會報名及所有課程一律免費，並提供午膳及研習資料。
- 四、為發揮研習會功能，所有課程需全程參與。依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」第 10 條，本研習活動共採計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五、本次研習會因應「新型冠狀病毒」(COVID-19)疫情關係，建議參與者自備口罩並於活動時自行選擇配戴。若因疫情、氣候等不可抗因素，調整活動日期或暫緩、停辦將另行通知。

捌、研習聯絡人

- 一、指導與委託單位：教育部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司 金忻瑩專員
聯絡電話：(02)7736-7936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吳岱庭專任助理
聯絡電話：(07)525-2000 #5893

- 玖、本計畫奉核可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、時程表

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進階工作坊」議程

時間：113 年 8 月 22 日（四）09:00-17:00

地點：蓮潭國際會館(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 801 號)。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	活動地點
08:40-09:00	報到		國際一廳 20
09:00-09:05	開場致詞/國立中山大學陳利銘副教授		
09:05-09:55	工作坊（一）： 針對(疑似)行為人的輔導	講師：待聘	
10:05-10:10	休息時間		
10:10-12:00	工作坊（一）： 針對(疑似)被行為人的輔導	講師：待聘	
12:00-12:15	Q&A 時間、注意事項提醒		
12:15-13:30	午休、用餐		
13:30-14:00	工作坊（二）： 針對(疑似)行為人的輔導	講師：待聘	
14:00-14:20	休息時間		
14:20-17:00	專題講座(二)： 針對(疑似)被行為人的輔導	講師：待聘	
17:00	賦歸		

公車：紅 35、301、38C、38B

【高鐵】搭乘至左營高鐵站

	車次	抵達時間	備註
北→南	203	08:15	

若需轉乘接駁車，請於 08:30 前至高鐵站旁彩虹市集前等候，將有人員協助指引，逾時不候。接駁車隨車人員（當天聯絡人）將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